

中共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北林党发〔2018〕13号



中共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 《北京林业大学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 系列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北京林业大学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系列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牵头单位尽快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做好组织实施工作。请其他各单位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开展各项工作，保证系列活动顺利实施。

中共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

2018 年 4 月 3 日

北京林业大学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 系列活动方案

2018 年是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共产党宣言》发表 170 周年。为纪念马克思为人类解放事业作出的不朽贡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马克思主义精神实质和时代发展，学校将举办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系列活动，进一步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凝聚师生共识，坚定“四个自信”。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8 年 4 月-12 月。

二、主要内容

（一）宣讲活动

1. 主题：致敬伟人：走近马克思

2. 内容：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纪念活动为契机，围绕马克思的光辉一生及重要著作和思想发展、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与发展，设置相关选题，组织党政领导、理论专家和思政课教师宣讲团面向全校师生、学生社团和班级进行宣讲。

3. 牵头单位：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4. 时间：2018 年 4 月-12 月

(二) 学术研讨

1. 主题：马克思主义及其当代价值——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术研讨会

2. 内容：邀请马克思主义理论专家、学者，以及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者与会研讨，拓展马克思主义研究视野，活跃学术氛围。

3. 研讨议题：

(1)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研究；

(2) 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及影响；

(3) 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创新发展研究；

(4)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和实践研究；

(5) 马克思主义党建理论与实践；

(6) 新时代高校基层党建工作创新研究。

4. 主办单位：北京高校党建研究会、《中国高等教育》杂志社、北京林业大学

5. 牵头单位：党政办、组织部（党校）、校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

6. 参与单位：宣传部、科技处、研工部、学工部

7. 时间：2018 年 4 月底

(三) 成果征集

主题：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建设与发展

1. 出版系列专著

依托中央编译局开展的《马克思诞辰200周年纪念文库》征集，拟出版思想政治教育哲学、习近平“三农”问题思想研究、生态价值观的演变与实践、生态和谐社会伦理范式阐释等系列丛书。

牵头单位：科技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时间：截至2018年10月底

2. 征集学术论文

围绕纪念活动主题和推荐专题，征集高水平学术论文，推荐优秀论文发表，其他论文择机结集出版。

牵头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时间：截至2018年9月底

（四）“三进”工作

1. 主题：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新时代思政课实现新作为

2. 内容：为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根据北京市委教育工委统一部署，以纪念活动为契机，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系列市级思政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专题），更好地发挥思政课立德树人主渠道作用。

3. 牵头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4. 参与单位：研工部、学工部

5. 时间：2018年4月-7月

（五）演讲比赛

1. 主题：我心中的马克思

2. 内容：围绕马克思的光辉一生，结合青年学生成长经历，结合思政课教学实践，在本科生、研究生中开展主题演讲比赛，激发学生学习宣传马克思主义的热情。

3. 牵头单位：研工部、校团委

4. 时间：2018年4月-5月

（六）朗读接力

1. 主题：走进马经典 拥抱新时代

2. 内容：结合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共产党宣言》、《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著作的学习研讨，运用新媒体技术，在党校学员、青马班学员、“烛光工程”支部成员、教职工党员及广大师生中开展在线朗读接力，引导师生树立马克思主义科学信仰。

3. 牵头单位：宣传部

4. 时间：2018年4月-7月

三、具体要求

（一）加强党的领导。开展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系列活动，是我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重要内容，各相关单位要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推进，把落实方案与加强党的领导、提升政治站位、加强队伍建设、

推动中心工作有机结合。

（二）强化组织协调。按照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各牵头单位要根据任务分工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并于2018年4月10日前，将方案电子版报送党政办公室（xiaoban@bjfu.edu.cn）。牵头单位对方案的组织实施进行指导协调，确保工作顺利推进、取得实效。

（三）提供工作保障。党政办、宣传部、组织部（党校）、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财务处、科技处、教务处、研究生院、学工部、研工部、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要在政策、经费、人员等方面给予支持。

联系人：张建新 8279

程琳琳 8065

北京林业大学

2018年4月3日

